

浙江尤夫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21号》的规定，浙江尤夫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编制的截至2017年06月30日止的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实际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1087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采用投资者集合竞价方式，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64,680,426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15.02元，共计募集资金971,499,998.52元，扣除承销和保荐费用17,486,999.97元后的募集资金为954,012,998.55元，已由主承销商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2015年6月29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3,340,000.00元后，本公司此次募集资金净额为950,672,998.55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于2015年6月30日出具了天健验〔2015〕227号的《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2017年06月30日止，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为：

明细	金额（单位：万元）
2015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净额	95,067.30
减：2015年度使用	-21,361.68
加：2015年度存款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	202.26
减：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50,000.00

减：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	-20,000.00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3,907.88
加：2016 年度理财到期	20,000.00
加：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归还	50,000.00
加：2016 年度存款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	824.65
减：2016 年度使用	-6,149.80
减：2016 年变更募集资金项目使用	-45,730.00
减：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14,170.00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8,682.73
加：2017 年 1-6 月存款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	12.67
加：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归还	3,200.00
减：2017 年 1-6 月使用	-5,035.99
减：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 2017 年 0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6,859.41

截至 2017 年 06 月 30 日止，本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78,277.47 万元，其中初始募投项目-天花膜项目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12,547.47 万元；募集资金账户利息收入为 1,039.58 万元，募集资金剩余金额为 17,829.41 万元。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 10,970.00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6,859.41 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制度及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专项储存制度》（以下简称《储存制度》）。根据《储存制度》，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分别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市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分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17 年 06 月 30 日止，本公司有 5 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分行	335061701018010159248	867.58	募集资金专户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分行	1205210029001679669	16,587.25	募集资金专户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市分行	363669075119	67,651,030.16	募集资金专户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支行	8110801013000042569	761,053.22	募集资金专户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支行	52010154500001297	164,545.15	募集资金专户
合计		68,594,083.36	

三、本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参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表 1）。

（二）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5 年 7 月 3 日，本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本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50,000 万元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时间不超过 12 个月（自 2015 年 7 月 3 日至 2016 年 7 月 3 日止）。本公司已于 2016 年 7 月 1 日全部归还，并通知了相关保荐机构和进行了相关公告。

2016 年 7 月 4 日，本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本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60,000 万元，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自 2016 年 7 月 4 日至 2017 年 7 月 4 日止）。2016 年 9 月 27 日，本公司已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100 万元人民币，并通知了相关保荐机构和进行了相关公告。

2016 年 11 月 25 日，本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本公司对 2014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进行相应变更，具体如下：①终止中高端灯箱广告材料项目的实施，该项目变更涉及的总金额为 45,730 万元，占总筹资额的 48.10%，该项目尚未开始启动；此次变更后，其中 40,000 万元用来支付收购江苏智航新能源有限公司 51% 股权的价款，其余 5,73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②延后天花膜项目的实施期限，由原计划到 2016 年 3 月试生产至 2017 年 7 月完成工程验收并投产，延期到 2017 年 12 月试生产至 2018 年 7 月完成工程验收并投产。2016 年 12 月 12 日，本公司召开了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综上，此次变更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将补充流动资金的 59,900 万元中的 45,730 万元用于支付收购江苏智航新能源有限公司 51%股权的价款 40,000 万元，另外 5,73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017 年 4 月 11 日，本公司已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600 万元人民币，2017 年 6 月 14 日，本公司已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600 万元人民币，并通知相关保荐机构和进行了相关公告。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 10,970 万元。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四) 前次募集资金中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说明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无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16 年 11 月 25 日，本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本公司对 2014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进行相应变更，具体如下：①终止中高端灯箱广告材料项目的实施，该项目变更涉及的总金额为 45,730 万元，占总筹资额的 48.10%，该项目尚未开始启动；此次变更后，其中 40,000 万元用来支付收购江苏智航新能源有限公司 51%股权的价款，其余 5,73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②延后天花膜项目的实施期限，由原计划到 2016 年 3 月试生产至 2017 年 7 月完成工程验收并投产，延期到 2017 年 12 月试生产至 2018 年 7 月完成工程验收并投产。2016 年 12 月 12 日，本公司召开了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综上，此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将补充流动资金的 59,900 万元中的 45,730 万元用于支付收购江苏智航新能源有限公司 51%股权的价款 40,000 万元，另外 5,73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浙江尤夫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7 月 28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7 年半年度

编制单位：浙江尤夫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95,067.30	报告期内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035.99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8,277.47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45,73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48.10%								
承诺投资项目 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 投资总额 (1)	报告期内 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 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日 期	报告期内 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 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中高端灯箱广告 材料项目	是	45,730	0					0	-	是
天花膜项目	否	29,680	29,680	5,035.99	12,547.47	42.28%	2018年7月1 日	0	-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20,000	20,000		20,000	100.00%		-	-	-
收购江苏智航 51%股权	是		40,000		40,000	100.00%		4,897.51	-	否
永久补充流动资 金	是		5,730		5,730	100.00%		-	-	-
合 计	-	95,410	95,410	5,035.99	78,277.47	-	-	4,897.51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2014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之中高端灯箱广告材料项目变更原因系随着互联网等新媒体的全面兴起，广告的主要传播媒介也因此逐步发生转移，根据央视市场研究（CTR）发布的《2015 中国广告花费总结》，2015 年中国整体广告市场容量较上一年度下跌了 2.9%。从结构上看，呈现出冷热不均的局面，互联网广告仍						

	<p>增长 22%，主要下跌板块为传统媒体，全年下滑 7.2%，传统户外广告的市场容量也同样停滞不前，这导致灯箱广告的拓展空间减少，继而对灯箱广告材料的市场需求构成较大的不利影响。此外受原材料价格上涨等因素的影响，预计灯箱广告材料的毛利率也将发生下滑。本公司变更的“中高端灯箱广告材料项目”，在规划之初主要是依据行业当初产业构架的发展态势进行相应的测算及效益分析，项目若继续实施将难以达到当时预期的经济效益。</p>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p>2015 年 7 月 3 日，本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本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50,000 万元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时间不超过 12 个月（自 2015 年 7 月 3 日至 2016 年 7 月 3 日止），本公司已于 2016 年 7 月 1 日全部归还，并通知相关保荐机构和进行了相关公告。</p> <p>2016 年 7 月 4 日，本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本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60,000 万元，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自 2016 年 7 月 4 日至 2017 年 7 月 4 日止）。2016 年 9 月 27 日，本公司已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100 万元人民币，并通知相关保荐机构和进行了相关公告。</p> <p>2016 年 11 月 25 日，本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本公司对 2014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进行相应变更，具体如下：①终止中高端灯箱广告材料项目的实施，该项目变更涉及的总金额为 45,730 万元，占总筹资额的 48.10%，该项目尚未开始启动；此次变更后，其中 40,000 万元用来支付收购江苏智航新能源有限公司 51% 股权的价款，其余 5,73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②延后天花膜项目的实施期限，由原计划到 2016 年 3 月试生产至 2017 年 7 月完成工程验收并投产，延期到 2017 年 12 月试生产至 2018 年 7 月完成工程验收并投产。2016 年 12 月 12 日，本公司召开了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综上，此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将补充流动资金的 59,900 万元中的 45,730 万元用于支付收购江苏智航新能源有限公司 51% 股权的价款 40,000 万元，另外 5,73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p> <p>2017 年 4 月 11 日，本公司已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600 万元人民币，2017 年 6 月 14 日，本公司已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600 万元人民币，并通知相关保荐机构和进行了相关公告。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 10,970 万元。</p>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存放银行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附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17 年半年度

编制单位: 浙江尤夫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报告期内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报告期内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收购江苏智航 51%股权投资	中高端灯箱广告材料项目	40,000.00	0	40,000.00	100%	-	4,897.51	-	-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中高端灯箱广告材料项目	5,730.00	0	5,730.00	100%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p>2016 年 11 月 25 日, 本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同意本公司对 2014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进行相应变更, 具体如下: ①终止中高端灯箱广告材料项目的实施, 该项目变更涉及的总金额为 45,730 万元, 占总筹资额的 48.10%, 该项目尚未开始启动; 此次变更后, 其中 40,000 万元用来支付收购江苏智航新能源有限公司 51% 股权的价款, 其余 5,73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②延后天花膜项目的实施期限, 由原计划到 2016 年 3 月试生产至 2017 年 7 月完成工程验收并投产, 延期到 2017 年 12 月试生产至 2018 年 7 月完成工程验收并投产。2016 年 12 月 12 日, 本公司召开了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综上, 此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将补充流动资金的 59,900 万元中的 45,730 万元用于支付收购江苏智航新能源有限公司 51% 股权的价款 40,000 万元, 另外 5,73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p>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无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